



蔡瀾遊

text: 蔡瀾
photo: 新傳媒資料室

Regulars
名人專欄



蔡瀾
著名專欄作家，
喜歡旅遊飲食真生活，永遠忠於自己，
評論世間人與事，從不買賬。



走私

一組戲中，總有幾個反應慢一點的人攙雜在其中，但並不是嚴重到要炒魷魚的地步。此等仁兄言語無味，除了工作，多談兩句也是浪費時間，盡量避免和他們接觸就是。

所以我們在公寓燒菜，不會叫他們來一齊吃，這不算是過分。我們的習慣是各自煮好了拿到一家人處去吃。搬運食物時，要是興這些不受歡迎的分子面對面碰上，他們做出想吃狀，而我們又做出不想讓你吃狀，也是相當尷尬的，故發生了走私食物事件。

有些人喜歡用一張舊報紙蓋著那鍋湯，但是香噴噴的味道是難於遮掩的，我不贊同這個方法。

有的愛捧一束花，下面裝了吃的東西，這比較浪漫，我讚許，但是太熱的食品，會把花也蒸熟了，不知是否能發明新的食譜？

藏在一堆洗完了的衣服也是辦法之

一，問題出在今後穿的襯衫帶大蒜味。

這些不受歡迎人物，還是不斷地出現，尤其是在最不想碰到他們的時候。

「今天燒什麼菜？」他們問。

嚶嚶地回答：「沒……什麼，弄一包即食麵算了。」

他們做出絕對不相信的表情，我們只有繼續走私了。

有時，煮紅燒肉是逃避不了的，肉香由走廊飄出去，大門，任何人一進來，即刻知道在煮什麼東西。

一位武師用醬油、冰糖做了一大鍋的紅燒肉，正想拿去和好友共享。一出門，就碰見那群冤鬼，他一急之下，打開大衣，把那鍋肉藏入胸口。

「好香，好香。」那人說。

武師拼命搖頭，急步走開，拿到朋友房中胸肌已被燙腫。兩個奶奶，比葉子媚還要大。✈

*本文經蔡瀾先生授權，摘自《澳洲海外情之四》

以上內容純屬作者個人意見，並不代表本刊立場。

